

江苏今世缘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投资设立产业并购基金的

公 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标的名称：无锡华泰瑞今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暂定名，以企业登记机关核定为准）
- 投资金额：2.45 亿元人民币
- 特别风险提示：投资合伙各方无保本及收益承诺，极端情况下可能面临投资失败乃至本金受损的情形，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江苏今世缘酒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于2019年12月17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19年12月14日以电子邮件、专人送达或电话通知等方式发出。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会议的通知及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要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周素明先生主持，以通讯表决方式审议并作出如下决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设立产业并购基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现将董事会主要内容公告如下：

一、前期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

2018年10月14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山

东景芝酒业部分股份的议案》，拟收购山东景芝酒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景芝酒业”）34%—49%股份事项（以下简称“景芝项目”），并授权公司高管团队聘请中介机构进行尽调及推进，并后续发布了进展公告，明确如收购景芝酒业现有大股东持有的景芝酒业股份，则采用“当期收购、三年后付款”的方式支付（详见公司公告：2018—058, 2018—060）。

实际推进中，公司以含税6.9元/股现金收购了景芝酒业小股东持有的557.8867万股景芝酒业股份（占景芝酒业总股份数的4.92%）。但公司与景芝酒业大股东就收购股份比例、收购后三年的业绩及期间双方的权利义务未能完全达成一致，加上考虑到双方内部文化融合需要时间等因素，董事会决定不再直接收购景芝酒业现有大股东所持景芝酒业股份，对于选择与现有大股东同等交易条件转让的景芝酒业小股东所持99.53万股股份本次亦不再实施收购。

二、本次董事会决议投资事项

鉴于景芝酒业所处的地理区位、历史沉淀、当前白酒业市场竞争环境及公司发展战略，公司认为推进景芝酒业收购项目仍具有重要战略意义，有利于公司进一步做强做大主业，巩固提升市场地位。

为此，董事会决定通过设立产业并购基金的模式推进景芝项目，并用自有资金2.45亿元参与发起设立产业并购基金（以下简称“产业基金”或“合伙企业”），专门用于收购景芝酒业股份。董事会同意公司在谋求战略收购景芝酒业期间，给予景芝酒业不超过6亿元委托贷款，授权公司高管团队根据业务需要分步实施。

本次投资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合法有效，投资事项在董事会审议额度内，无需报公司股东大会批准。董事会授权公司高管团队具体负责实施推进管理人聘请、产业基金设立推进相关事宜。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本次投资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不属于关联交易。

三、本次投资基本情况

为更好推进战略收购景芝项目，进一步做强做大公司白酒主业，巩固强化市场地位，公司拟参与发起设立景芝项目并购产业基金，并由华泰紫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紫金”或“普通合伙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一）合伙企业基本信息

1、名称：无锡华泰瑞今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暂定名，以企业登记机关核定为准）

2、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3、主要经营场所：无锡市（详细地址待定）

4、合伙期限：4年

5、经营范围：利用自有资金对外投资、创业投资、投资管理（以企业登记机关最终核准登记的经营围为准）

6、目标规模：5亿元

7、执行事务合伙人：华泰紫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8、公司投资：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参与，以自有资金认缴2.45亿元，出资进度按照合伙协议约定。

募集完成后，合伙企业的认缴出资情况为：

合伙人	合伙人类型	认缴出资（亿元）	出资比例
华泰紫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普通合伙人	0.05	1%
江苏今世缘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2.45	49%
其他投资方（华泰紫金募集）	有限合伙人	2.50	50%
合计		5	100%

截至本公告日，产业基金仍处于筹备期，尚未完成注册登记及备案手续，实

缴金额为 0 元，无任何负债及对外担保，且未开展任何经营业务。

（二）私募基金情况

公司本次拟投资的产业基金由华泰紫金担任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及管理人，其基本情况如下：

名称：华泰紫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0006798204772

注册地址：南京市汉中路 180 号

办公地址：南京市汉中路 180 号

注册资本：600,000 万元

营业期限：2008 年 08 月 12 日至长期

经营范围：股权投资，债权投资，投资于与股权投资、债权投资相关的其它投资基金；股权投资、债权投资的投资顾问、投资管理，财务顾问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华泰紫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备案登记，登记编号：PT2600011618，主要管理人员有姜健、曹群、田戈、顾成中等。

截止 2019 年 9 月 30 日，华泰紫金总资产 11,335,289,759.81 元，净资产 8,161,837,766.75 元，1-9 月份实现营业收入 1,901,298,074.71 元，实现净利润 1,383,034,798.67 元（数据未经审计）。

（三）关联关系及其他利益关系说明

华泰紫金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未以直接或间接形式持有公司股份，无增持公司股份计划，与公司不存在相关利益安排，无与第三方存在其他影响公司利益的安排等情形。

公司本次参与投资时，不存在下列主体持有华泰紫金份额或认购本次合伙企业份额，或在华泰紫金、合伙企业中任职的情形：

- (1) 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
- (2)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
- (3)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

(四) 合伙人情况

1、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合伙企业由“华泰紫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担任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其基本情况见本公告“二、本次投资的基本情况（二）私募基金情况”章节。

2、有限合伙人

(1) 江苏今世缘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800139859741X

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注册资本：125450 万元人民币

主要经营场所：淮安市涟水县高沟镇今世缘大道 1 号

法定代表人：周素明

成立日期：1997 年 12 月 23 日

营业期限：1997 年 12 月 23 日至不约定期限

经营范围：白酒生产、销售本公司产品；配制酒的生产、销售；预包装食品批发与零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品牌策划；酒类新产品开发；服装鞋帽制造、销售；设计、制作、代理一般广告；企业管理咨询。

(2) 其他有限合伙人，由华泰紫金负责募集。

(五) 合伙企业管理模式

1、投资决策

产业基金为专项基金，日常运营事务由执行事务合伙人负责。

2、各方合作地位和主要权利义务

(1) 华泰紫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作为普通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和基金管理人，华泰紫金负责合伙企业的投资管理运营，包括执行合伙企业的投资业务，管理和维持合伙企业资产，订立和修改管理、托管协议等；按约定向合伙企业收取管理费。

同时，华泰紫金应当以符合善意原则和公平交易原则的方式履行职责并行使权利，在本合伙企业财产不足以清偿本合伙企业的全部债务时，就该等债务对合伙企业及其他债权人承担无限连带责任。

(2) 江苏今世缘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和其他有限合伙人，享有取得投资项目收益、清算后剩余财产、按照约定入伙、退伙、转让合伙权益以及其他法律法规保障和合伙协议约定的权力。

公司以认缴出资额为限对合伙企业的债务承担责任，作为有限合伙人，不执行合伙事务。产业基金到期后，公司享有收购产业基金持有的标的股份的优先选择权。

3、管理费

管理费由合伙企业向管理人支付，从首次交割日至首次交割日起第十二个月届满之日，管理费按照认缴出资的 1.3%收取；此期间之后包括延长期管理费按照认缴出资的 0.6%收取。

4、收益分配

在合伙期限内，合伙企业的收入在扣除项目实际支出费用及预计费用后，按照以下顺序分配：①返还江苏今世缘酒业股份有限公司实缴出资；②返还普通合伙人实缴出资；③返还其他有限合伙人实缴出资；④支付江苏今世缘酒业股份有限公司优先回报；⑤按照普通合伙人实际出资比例支付普通合伙人回报；⑥以上分配之后的余额归其他有限合伙人（按实缴出资比例分配）。

(六) 合伙企业投资模式

1、投资领域

合伙企业专项用于受让景芝酒业的部分股份。

2、投资项目和计划

合伙企业是为发展公司白酒主业，推动战略收购景芝酒业设立的专项基金，仅投资于该项目。

3、主要盈利模式

对景芝酒业进行权益性投资，从资本收益中为合伙人获取良好回报。

4、退出机制

有限合伙人可依据合伙协议约定转让其持有的合伙权益或经管理人同意从而退出合伙企业，或经全体合伙人一致同意提前结束基金，除此之外，有限合伙人不得提出退伙或提前收回投资本金的要求。

四、风险揭示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公司承担的投资风险敞口规模

合伙企业存在因宏观经济、行业环境变化、技术创新、监管政策变化等多种因素影响，收益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可能面临投资失败及亏损的风险。公司为该合伙企业的有限合伙人，以认缴出资额（2.45 亿元）为限对合伙企业承担有限责任。

2、实施投资项目存在的不确定性因素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合伙企业仍处于筹备阶段，尚未完成注册登记，各方也未实际出资。如因各方达不成一致意见，或遇其他不可预计或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有可能导致本次投资无法全部履行或终止的风险。

3、投资领域与公司主营业务协同情况

合伙企业拟投资收购受让景芝酒业股份，如进展顺利，预计合伙企业将成为景芝酒业第一大股东。合伙企业到期后，公司有收购产业基金持有的标的股份的优先选择权。如公司实际选择收购，则与公司主营业务“白酒生产及销售”关联性强，

有利于公司在白酒业务的布局，产生良好协同效应。

4、投资规模对公司业绩的影响

公司以自有闲置资金参与投资设立产业并购基金，是在确保公司主营业务运作正常情况下适度参与风险投资，最终是为了进一步做强做大公司白酒主业，巩固市场地位，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造成不良影响。根据投资规模及投资领域来看，本次投资不会影响公司当期现金流的正常运转，不会对公司当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本次投资合伙各方无保本及收益承诺，极端情况下可能面临投资失败乃至本金受损的情形，公司将安排专人跟进关注投资进展，并按规定及时做好信息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今世缘酒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十九日